

#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迦南智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对迦南智能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股本变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3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47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340,000股，并于2020年9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33,360,00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31,626,487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01,733,513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户数为512名（共涉及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521个获配账户），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713,513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2849%，具体详见公司2020年8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1,713,513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1年3月1日起上市流通。

####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713,513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2849%。

(二)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1 日。

(三) 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 512 户，共涉及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的 521 个获配账户。

(四)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限售类型	限售股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首发后网下配售限售股	1,713,513	1.2849%	1,713,513	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

### 五、股权结构变动表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比例 (%)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	比例 (%)
一、无限售流通股	31,626,487	23.7151	1,713,513	-	33,340,000	25.0000
二、有限售流通股	101,733,513	76.2849	-	1,713,513	100,020,000	75.0000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100,020,000	75.0000	-	-	100,020,000	-
首发后网下发限售股	1,713,513	1.2849	-	1,713,513	0	0
三、股本总数	133,360,000	100.0000	-	-	133,360,000	100.0000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迦南智能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迦南智能对本次限售股份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同意迦南智能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邢剑琛

\_\_\_\_\_  
潘云松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24日